

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12日，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3位特邀专家。根据《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渝（长）环准[2018]022号文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主要技改内容为增设一台天然气导热油炉和配套供热管网与原有蒸汽管网一起为欣欣向荣公司生产线提供热能，同时减少蒸汽用量。新增天然气用量所含热能与减少蒸汽所含热能相当，供热总量不变，原有项目职工人数、工作制度、设备、工艺、产能等保持不变。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2月，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委托重庆港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4月9日取得《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长）环准[2018]022号）。该项目在取得环评批复后于2018年4月正式开工建设，并于2018年6月建设完成开始调试。项目实施以来，没有环保投诉和环保相关处罚。

重庆渝法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7日~8日组织采样人员对本项目进行现场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中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投资比例的10%。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总投资10%。

（四）验收范围

本次环保验收内容按实际建成的建设内容和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一致，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设置的1台导热油锅炉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经1根8m高排气筒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和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通过合理布局，采取建筑隔声及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导热油炉产生的废导热油和炉焦，属于危险废物，依托厂区西北部设置的一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后定期交由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所排污染物颗粒物和二氧化硫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中表3排放限值要求，氮氧化物满足“DB50/658-201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重庆市地方标准第1号修改单”中表2排放限值要求。

2、噪声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出的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小于环评批复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符合验收要求。

五、验收组现场检查情况及结论

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落实了环保设施“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总体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各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排放的污染物满足验收标准要求，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同意通过重庆欣欣向荣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增设天然气导热油炉技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六、验收报告修改完善意见

1、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 污染影响类》进一步规范本项目验收报告。

2、完善本项目验收内容的相关现场图片、图件和附件。

七、企业后续管理要求

1. 完善管线标识标牌，强化风险管理。

 李福明



2021年5月12日


李福明
郑太书